

临沂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 处置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

第 272 号

市委领导小组（指挥部）办公室

签发人：冉贤 赵西平

关于进一步做好电子健康通行码普及 应用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领导小组（指挥部），市直各部门、单位：

为促进人员有序流动，加大复工复产力度，促进经济社会秩序恢复，根据省委领导小组（指挥部）要求，经市委领导小组（指挥部）研究，现就进一步做好电子健康通行码普及应用工作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电子健康通行码是疫情期间用来身份确认和健康风险预警的重要标识，是广大群众出入通行的重要电子凭证，面向全民开放，全国通用；对于促进人员有序流动，促进企业复工复产，加快生产生活持续恢复起着积极作用。各级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周密部署、大力推广，指定专人负责，扎实做好健康通行码的普及应用。

二、全面普及应用。市内复工复产企业、社区、村居、农贸市场、商场、超市、医疗机构、公园、金融网点、宾馆、酒店等各类公共场所，及公交、机场、车站、出租等公共交通设施，要对持有山东省健康通行码绿码，且体温监测正常的居民

和各类服务人员实行无障碍通行，全面取消自行设置的场所码和人工扫码登记。工作人员发现黄码和红码的，要立即向当地疫情指挥部报告。

三、加强管理应用。各级各部门单位要按照管理职责和范围，全面推广使用健康通行码。以社区和基层为重点，加强对卡口管理人员的技术培训，运用微信群、志愿服务等方式，引导群众主动注册、出示电子健康通行码。有关管理人员要率先办理健康通行码，熟练掌握使用流程。各类公共场所及公共交通设施，实行“亮码+测量体温”管理模式。

四、加大宣传力度。各县区要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新闻媒体、新媒体、公益短信等途径向群众宣传解读健康通行码公益政策。各部门单位要通过宣传栏、电子显示屏、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大力宣传电子健康通行码的应用场景和申领方式。各卡口要在醒目位置张贴宣传标语和健康通行码注册标识，方便群众扫码申请，做到人人知、人人用。

五、加强调度督察。市里每周公布各县区电子健康通行码使用情况，并将该项工作纳入督导考核、例会调度内容。各级要不定期开展明察暗访，对群众反映的层层加码、“绿码”亮码不认等问题严肃追究相关责任，对推诿拖沓、进展缓慢、落实不力的部门或单位进行通报。

市委新冠肺炎疫情处置工作
领导小组（指挥部）办公室

2020年4月13日